

# 以检察力量护航知识产权保护

## ——遂平县人民检察院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整体效能工作扫描

□ 牛云强 张朝 毛慧新 文/图

“虽然办理侵犯知识产权案件专业性强、定性难、周期长、成本高、挽损艰难，但是我们的办案团队坚定信心，迎难而上，短短一年多时间打出了一片新天地。”2023年11月3日，在遂平县人民检察院知识产权案件办理座谈会上，该院第二检察部主任杨利伟如是说。

知识产权是建设创新型国家的重要支撑。2022年5月以来，遂平县人民检察院认真落实知识产权案件集中管辖责任，从推进检察一体化、深化执法司法协作、参与助推社会治理等方面入手，全力推进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取得了显著成效。2022年5月至今，该院共办理侵犯知识产权刑事案件68件180人，其中审查逮捕33件74人，审查起诉35件106人，为知识产权权利人挽回经济损失100多万元。



遂平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张唐伟（右一）深入企业调研知识产权保护工作。⑥5



遂平县人民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新闻发布会现场。⑥5

### 建立健全机制 强化协同保护

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检察机关责无旁贷。

作为驻马店市知识产权案件集中管辖单位，遂平县人民检察院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要求，落实全面依法治国基本方略，严格依法保护知识产权，切实维护权利人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平正义。

为加大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力度，构建知识产权“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一体化保护格局，该院内外发力，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遵循“四合一”目标导向，推进知识产权检察一体化履职。注重加强专业化建设，成立了知识产权综合履职工作专班，开展庭审观摩、个案研讨，认真落实“一案四查”工作机制，坚持内部一体化，依托办理知识产权犯罪案件，注重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综合发力，高效办理每个司法案件。

深化外部协同。2022年8月，该院与公安、

市场监管等部门联合出台了《关于深入推进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工作的实施办法》《关于建立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协同保护的实施意见》，建立常态化沟通联络机制、专业资源共建合作机制，完善案件信息共享机制，健全线索双向移送机制和办案协作配合机制，加大协同宣传力度。

深化内部协同。该院依托知识产权综合履职工作专班，强化知识产权专业化办案团队之间的协作配合，突出对案件的全面审查，逐案开展“一案四查”，在受理知识产权犯罪案件后，专班中的民事公益诉讼检察官同步开展审查，一体审查是否涉刑事追诉、行政违法、民事追诉、公益诉讼线索等情形，确保最优保护效果。

在办理李某制售假冒名牌白酒案中，该院在涉嫌假冒注册商标罪对李某提起公诉的同时，积极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一方面对李某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要求判令李某支付销售额3倍的惩罚性赔偿金24.81万元，获得了法院的支持；另一方面，该院依法向市场监管部门制发

检察建议，及时堵塞商户进货时票证索取不规范等监管漏洞，为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加上“防护罩”。该案入选河南省人民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典型案例。

今年9-10月，该院办理了姜某、王某制售假冒某知名品牌墙体涂料案件。经过细致审查证据，发现姜某、王某注册成立公司后，开始生产、销售自有品牌墙体涂料，因其自有品牌知名度不高，产品销售不好，便开始假冒某知名品牌墙体涂料进行生产销售。在审查逮捕阶段，为了避免因企业负责人被羁押而导致企业关闭停产，同时鉴于姜某到案后认罪态度较好，自愿认罪认罚，遂依法对姜某作出批准逮捕决定，由其负责维持运营企业的正常生产活动。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追诉涉案公司为犯罪单位的同时，又主动对姜某进行释法说理，动员其对涉案企业进行合规改革，姜某全力配合，积极申请对公司进行合规改革。今年10月，经省人民检察院批准，遂平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启动了对涉案公司的全流程合

规改革建设。目前，该公司正按照规划计划进行认真整改，配合第三方机构的监督评估，为最终验收做积极准备。

这起案件的办理是遂平县人民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强化协同保护的生动实践。

“办了案子，垮了厂子，这绝不是我们办案的初衷。”遂平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唐伟杰说，“集中管辖办理知识产权案件以来，我院在办理涉企案件中，认真落实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积极探索开展企业合规建设，努力避免‘办理一个案件，搞垮一家企业，失业一批工人’的现象发生。”



检察建议助力知识产权保护。⑥5

### 依法能动履职 维护合法权益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

该院按照能动履职要求，强化与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密切配合，在线索移送、信息共享、办案协作等方面深度合作，同时依托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提前介入重大复杂和新领域犯罪案件，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取证，准确把握罪与非罪、违法与犯罪、此罪与彼罪的界限，及时向行政执法部门提出检察意见，做到行刑衔接无缝隙。

该院在办理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案件过程中，坚持依法能动履职，把追赃挽损贯穿提前介入侦查、审查起诉、法庭审理全过程，全力维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

2021年9月至2022年3月，买某、银某、买某某合伙从赵某处购买带有假冒某注册商标标识的饮料罐8万套、纸箱3000个，雇佣王某、张某在遂

平县一厂内生产假冒某品牌饮料并销售，销售金额42万元。王某、张某还分别将自己的银行账户提供给买某，用于接收销售假冒饮料的货款各7万多元。赵某还将其他处购买的假冒饮料加价销售给买某，买某再加价销售给秦某，秦某又加价在市场上销售，销售金额十多万元。

在审查该案过程中，该院依托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对涉案犯罪嫌疑人进行了耐心细致的释法说理，动员其退赃退赔，争取从宽处理，最终张某在审查起诉阶段将违法所得赃款2000元全部退赔。经双方协商，在法院审判阶段，买某、秦某分别赔偿被侵权商标权利人3万元、赵某某赔偿4万元，并取得权利人谅解。鉴于王某、秦某在共同犯罪中起次要作用，自愿认罪认罚，已退赃所得赃款，遂依法对二人作相对不起诉处理，同时向市场监管部门发送检察意见书，建议给予二人行政处罚，市场监管部门根据检

察意见，对二人分别作出了2万元和3万元的行政处罚。对生产、销售假冒饮料，销售假冒某饮料包装材料的买某、赵某等五人，则分别以假冒注册商标罪、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罪一罪或数罪提起公诉。因买某、银某、买某某制售假冒饮料的行为危害了食品安全、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该院还对三人依法提出了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要求其按照销售价款的3倍支付惩罚性赔偿金，被法院一审判决采纳支持。

案件起诉后，办案检察官发现涉案产品仍在市场上流通，制假售假的链条未被完全切断，遂平县人民检察院知识产权综合履职工作专班立即启动行政公益诉讼调查程序。今年5月，该院向遂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出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其查处生产假冒注册商标商品的黑作坊，对流入市场的假冒注册商标的

商品进行依法处置，对销售假冒注册商标商品的经营者进行处罚。

“我们对销售假饮料的行为已依法进行了查处。下一步，将全面排查铲除黑作坊，对召回的假冒产品进行集中销毁，不折不扣地落实好检察建议。”遂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反馈检察建议落实情况时，向遂平县人民检察院作出承诺。

“从受理到审查，从起诉到判决，再到制发检察建议，虽然过程烦琐，但却能体现能动履职和宽严相济的司法监督理念，让违法犯罪行为受到严厉打击，让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得到有力保护。”在座谈会上，参与办理这起假冒饮料案件的该院第四检察部副主任刘四超深有感触地说。



知识产权保护普法宣传。⑥5

### 聚焦办案需求 锻造过硬队伍

侵犯知识产权案件的专业性和复杂性，决定了办案检察官必须以过硬的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做支撑。该院聚焦办案需求，着力锻造过硬办案队伍，为精准高效办理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案件奠定了坚实基础。

请进来、走出去、借外力，这是该院锻造队伍、提高知识产权检察履职能力和水平的“三步棋”。

请进来，邀请市人民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业务专家来院开展实务讲堂活动，紧贴办案中的难点、堵点问题，为检察官进行授课。走出去，选派办理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案件的检察官，前往上级检察院举办的知识产权业务培训班进行专题培训，系统学习知

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和指导案例；组织知识产权综合履职专班人员赴南京铁路运输检察院学习，借鉴先进工作经验。借外力，从知识产权行政管理等部门聘请具有知识产权专业知识的人员作为特邀检察官助理，参与知识产权案件办理，协助办案检察官对知识产权案件中的专业性问题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

这“三步棋”，走出了遂平县人民检察院办理知识产权案件的新路子。

“通过前往南京铁路运输检察院观摩学习，我们开阔了眼界，拓宽了思路，学到了先进办案经验和办案理念，丰富了知识储备，提高了办案技

巧，对于今后办理知识产权案件具有很强的适用性和指导性。”在谈及学习培训感受时，杨利伟告诉记者。

“知识产权是企业的命门，是国家战略创新资源，是推动经济增长的主要方式。保护知识产权是推进创新型国家建设的需要，也是中国履行国际义务的需要。”唐伟杰表示，“下一步，我院将牢固树立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的理念，聚焦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突出问题、重点领域和新业态，依法惩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整体效能，以知识产权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知识产权保护案件研讨会。⑥5

### 紧扣职能定位 助推社会治理

“在我们办理的多起知识产权案件中，绝大部分是商标侵权案。通过对案件进行仔细分析梳理，我们找到了这些案件的共同特点，总结了一套办案经验，明确了今后工作的发力方向。”杨利伟表示。

该院紧扣“当好法治助手”职能定位，充分发挥检察监督职能，注重加强类案研究，通过对集中管辖以来办理的案件进行专项分析，发现绝大多数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案件集中在侵犯商标权的制假售假类犯罪。对此，该院向市场监管部门制发

了对侵权假冒违法犯罪行为加大检查和打击力度的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市场监管部门根据检察建议，进行了认真整改落实，将打击制假售假纳入社会治理网格化管理体系，联合网安部门加大对辖区内网络商户的巡查力度，完善举报制度、畅通举报渠道，并加大宣传教育力度，遏制制假售假违法犯罪行为，净化了市场竞争环境，有力助推了社会治理提质增效。

该院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充分利用知识产权案件集中管辖优势，加大知识产权

宣传力度，着力营造知识产权保护浓厚氛围。

今年的“4·26”世界知识产权日，该院召开知识产权检察新闻发布会，发布了知识产权检察白皮书，介绍了该院集中管辖知识产权刑事案件以来所取得的工作成效，并邀请企业代表和知识产权保护相关部门召开了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座谈会，面对面了解企业对知识产权保护的需求以及意见和建议，努力提升知识产权检察宣传效果，为推动形成依法保护知识产权、服务保障创新驱动发展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营造了浓厚氛围。⑤3



探索跨区域协作，加强知识产权保护。⑥5